

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 审计意见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 四、 基本情况
- 五、 审计情况
- 六、 审计结论及管理建议
- 七、 其他事项说明
- 八、 附件：
 - 1、 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对账单
 - 3、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审计报告

嘉润审字（2023）031号

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基本情况

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2021 年 2 月 20 日换发

了北京市丰台区民政局核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证书号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110106575150974H 号。

业务主管部门：北京市丰台区残疾人联合会。

(1) 法定代表人：杨青凤

(2) 开办资金：4 万元

(3) 业务范围：为残障人提供社会服务、文化服务、咨询、技能培训、就业指导、无障碍相关服务。

(4)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罗园二区 22 号楼 604 室

(5) 举办者：一加一（北京）残障人文化发展中心、解岩

(6) 出资者、出资比例：一加一（北京）残障人文化发展中心以货币出资 3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75.00%；解岩以货币出资 1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25.00%，举办者已按时足额履行出资义务。

(7) 财务管理机构及财务人员：贵单位设置财务部，兼职财务人员 1 人，财务主管司静，配备会计、出纳人员。会计张晶；出纳白晓婉。司静、张晶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8) 全部开户银行名称、账号以及账户是否正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南二环支行 账号：633018352

贵单位开立的银行账号与登记管理机关备案的一致，本年度账号和账户正常使用。

(9) 与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情况：本单位共有员工 11 人，其中，与 3 人签订了劳动合同，与 3 人办理了社会保险，8 人为兼职人员。

五、审计情况

1、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净资产、资产负债率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04,232.08 元，其中货币资金 224,632.08 元，应收账款 79,600.00 元。

负债合计 7,260.34 元，资产负债率 2.39%。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296,971.74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2,080.12 元、限定性净资产 294,891.62 元，净资产占开办资金 742.43%。

2、2022 年度收支管理情况：

(1) 年度收入、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收入总额 827,529.26 元，费用总额 821,487.75 元。

① 2022 年度收入总额 827,529.26 元，其中：

提供服务收入 818,000.00 元，其他收入 9,529.26 元。

2022 年度支出情况：费用总额 821,487.75 元，其中：

业务活动成本 739,105.22 元，其中：工资 293,468.00 元、劳务费 37,300.00 元、志愿者补贴 8,160.00 元、餐费 55,430.00 元、住宿费 152,400.00 元、场地费 41,020.00 元、材料费 10,719.89 元、交通费 11,633.11 元、办公费 2,685.03 元、测试费 87,500.00 元、活动保险 536.00 元、管理费 1,205.99 元、服务费 29,000.00 元、其他费用 2,972.34 元、税费 5,074.86 元。

管理费用 82,382.53 元，其中：职工工资 14,860.35 元、社会保险 31,950.59 元、公积金 5,225.00 元、办公费 30,008.28 元、印花税 338.31 元。

公益性支出 739,105.22 元。

② 收费及票据使用情况：

A、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课时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无				

B、贵单位收取费用的项目和标准已向登记管理机关备案并公示。

C、使用票据情况：

(a) 提供服务收入为服务费，票据使用类型为：增值税普通发票。

(b) 使用较规范，各项收入按规定开具发票。

(c) 本年度未发现贵单位不合理的收入及支出、未发现违反规定取得收入、支出费用的情况、未发现违反规定筹集资金的情况。

③ 本年度接受和使用境内外捐赠情况：

捐赠时间	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金额	捐赠用途	捐赠款使用金额	项目完成情况
无					

④ 接受政府购买服务、政府补助的明细情况：

项目	补助金额	用途	经费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项目完成情况
无					

⑤ 纳税情况：

2022 年度实行税种，实际纳税金额如下：

税 种	实际纳税金额
个人所得税	5,276.51
增值税	4,787.62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56
教育费附加	71.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7.87
印花税	338.31
合 计	10,689.68

享受减免具体情况：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⑥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本年度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要求，设立独立的银行账户和会计账簿，独立进行会计核算，按要求编制会计报表。

4、非营利性的体现：

根据章程规定，贵单位是非营利性机构，举办者不要求取得合理回报。

- (1) 本年度没有从事营利性的业务活动；
- (2) 本年度没有将盈余分红；
- (3) 本年度未取得合理回报；
- (4) 本年度无举办者及举办者关联单位大额借款；
- (5) 未提取发展基金；
- (6) 注册资金与中心的其他资产已分别建账。

5、资产管理情况：

① 资产依法管理使用情况

贵单位无固定资产

② 新购固定资产及全部固定资产提取折旧情况；

本年度未购置固定资产。

全部固定资产提取折旧情况如下：

贵单位无固定资产，未计提折旧。

③对外投资情况。

贵单位本年度无对外投资情况。

6、会计报表中主要项目明细列示：

(1) 应收账款明细：

主要债务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用途	账龄
北京市知了社会工作发展中心	79,600.00	应收项目款	1年以内
合 计	79,600.00		

(2) 其他应收款明细

主要债务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用途	账龄
无			
合 计			

(3) 长（短）期借款明细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	担保情况
无			
合 计			

(4) 应付账款明细

主要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账龄
无			
合 计			

(5) 其他应付款明细

主要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账龄
个人社保	7,260.34	社保个人代扣部分	1年以内
合 计	7,260.34		

(6) 预收账款明细

主要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账龄
无			
合 计			

(7) 固定资产明细

类 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年末净值
无			
合 计			

(8)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无	
合 计	

六、审计结论及管理建议

1、年度审计的总体评价：

我们认为,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能够有效执行,会计核算规范,财务管理完善,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国家颁布的相关法规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

2、管理建议：

无

七、其他事项说明

无

八、附件

- 1、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见附件 1-1、附件 1-2、附件 1-3）
-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对账单；
- 3、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宝荣
152100100081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志敏
110001492871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件 1-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256,081.83	224,632.08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7,140.64	7,260.34
应收款项	3	42,000.00	79,600.00	应付工资	25	0.22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10.74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298,081.83	304,232.08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7,151.60	7,260.3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 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7,151.60	7,260.34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03,439.12	2,080.12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187,491.11	294,891.62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290,930.23	296,971.74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298,081.83	304,232.0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298,081.83	304,232.08

附件 1-2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30,000.00		130,000.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851,890.61	851,890.61		818,000.00	818,00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23,659.14		23,659.14	9,529.26		9,529.26
收入合计	8	153,659.14	851,890.61	1,005,549.75	9,529.26	818,000.00	827,529.26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731,339.43		731,339.43	739,105.22		739,105.22
其中：人员费用		144,350.00		144,350.00	293,468.00		293,468.00
日常费用		586,989.43		586,989.43	440,562.36		440,562.36
固定资产折旧							
税金					5,074.86		5,074.86
（二）管理费用	10	124,911.12		124,911.12	82,382.53		82,382.53
其中：人员费用		120,627.38		120,627.38	30,008.28		30,008.28
日常费用		4,283.74		4,283.74	52,035.94		52,035.94
固定资产折旧							
税金					338.31		338.31
（三）筹资费用	11						
（四）其他费用	12	33.29		33.29			
费用合计	13	856,283.84		856,283.84	821,487.75		821,487.7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683,063.16	-683,063.16		710,599.49	-710,599.49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19,561.54	168,827.45	149,265.91	-101,359.00	107,400.51	6,041.51

附件 1-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丰台区声波残障社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780,40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2,685.32
现金流入小计	8	793,085.3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345,504.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467,598.3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1,432.61
现金流出小计	13	824,535.0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31,44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1,449.75



单位账户对账单

客户账号:633018352
起止日期:2022/12/01 - 2022/12/31



客户名称:北京市丰台区芦城街道残疾人服务中心
开户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三环支行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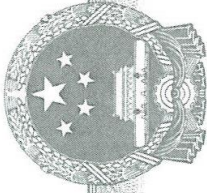
交易时间	摘要	凭证类型	凭证号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账户余额	流水号	对方户名/账号	对方行名
2022/12/30 12:57:42	日常报销费用-社工委项目管理费	网银凭证	00000328	1,181.79	0.00	163,583.72	313002022123 00125837441	李冰/6236829200047658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2022/12/31 09:30:46	项目款	网银凭证	00002228	0.00	12,000.00	175,583.72	313002022123 10126526798	上海石人公益基金会/000022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杨支行
2022/12/31 09:30:47	项目款	网银凭证	00002227	0.00	46,000.00	221,583.72	313002022123 10126526808	上海石人公益基金会/000022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杨支行

借方发生总额:87,720.60 贷方发生总额:188,083.24 合计笔数:25

打印柜员:

打印时间:2023/01/03 12:26:19

打印渠道:总行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789950299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各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宝荣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06月01日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5层522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工程造价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11 月 02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